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根据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本人被提名为延安必康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延安必康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承诺人：黄泽民

2022 年 8 月 26 日